
内容包括五个部分：背诵经文、破冰、敬拜、主题、讨论分享及代祷

第六课

律法的三种功用和人生的价值意义： 反思芬兰信义会之二

一、背诵经文（约3分钟）：

路加福音 10: 27 说：“他回答说：‘你要尽心、尽性、尽力、尽意爱主—你的神，又要爱邻如己’。”

马太福音 5: 17-18 说：“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

雅各书 1: 10-11 说：“凡遵守全律法的，只在一条上跌倒，他就是犯了众条。原来那说不可奸淫的，也说不可杀人。你就是不可奸淫，却杀人，仍是成了犯律法的”。

马太福音 5: 28：耶稣说：“但是我告诉你们：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

诗篇 143: 2：“因为在你面前，凡活着的人没有一个义的”。

箴言 10: 12：“恨，能挑启争端；爱，能遮掩一切过错”。

二、破冰（小组长自己确定，约15分钟）

三、敬拜（约15分钟，小组长在聚会前预备好诗歌和设备，组长必须对此歌非常熟悉）：爱的真谛

四、主题：律法的三种功用（约一个小时）

律法是上帝的旨意及其对人的要求，概括就是“尽心、尽性、尽力、尽意地爱神，和爱人如己”。但律法的功用要从三个方面来理解，而不能简单地从字面来解释。

一、第一功用是规范的“路界”（curb）

路加福音 10: 27 说：“他回答说：‘你要尽心、尽性、尽力、尽意爱主—你的神，又要爱邻如己’。
是上帝为人类制定的“curb”（边界），表明上帝的旨意及人的责任。

律法表明上帝的旨意，遵行律法乃人的责任。律法启示神公义的属性，自原罪使人与神隔绝后，人类历史就越来越不认识神。直到出埃及记，上帝通过赐下律法，把自己公义的属性启示给人以重新回到起初和神的关系中。可人并未信靠耶和华，反而变本加厉行恶，离弃真神。直到新约。神再次把自己的义，通过祂的独生子启示给人叫他们藉着耶稣基督与神和好，“神的义在律法以外已经显明出来，有律法和先知为证，就是神的义因信耶稣基督加给一切相信的人，并没有分别”（罗 3: 21-22）。

22)。“你们既然要按使人自由的律法受审判，就该照这律法说话行事”（雅 2: 12）。

二、第二功用是定罪性的“镜子”（mirror）

“上帝从天上俯视人间，要看世上有没有明智者，有没有寻求祂的人。人们都背弃祂，都败坏不堪，无人行善，连一个都没有！”（罗 3: 10）。“因为在你面前，凡活着的人没有一个是有义的”（诗 143: 2）。“我们晓得律法上的话都是对律法以下之人说的，好塞住各人的口，叫普世的人都伏在神审判之下。所以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个因行律法能在神面前称义，因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罗 3: 19-20）。律法作为镜子的定罪性第二功用会把人带入绝望之中：

一则行为之罪（crime）：A 做了不该做的事（道德性或法律性的错误罪恶）；B 未做该做的事（玩忽职守。以路加福音 10: 27 为标准而说：“他回答说：‘你要尽心、尽性、尽力、尽意爱主—你的神，又要爱邻如己’”。无人能遵行律法而犯罪的至少四层含义：1) “罪行”（crime），2) “罪意（sinful desires, wishes and ideas）；3) 无论人多么努力都难以摆脱自身的“罪性”（sinful nature），4) 只要正确认识上帝的律法人就会被“罪疚”（guilty）所困扰。若对“罪”的这四层含义没处理好，就是不知道、认识和承认上帝的律法。不认识罪意和罪性，就会使“罪疚感”的警报系统（alert system）失灵，让人死都不认罪悔改。

二则心思意念之罪：魔鬼迷惑人只注重表面和字面，如主说，你恨人就等于杀了人，且马太福音 5: 28：耶稣说：“但是我告诉你们：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

三则人无法行全律法：雅各书 1: 10-11 说：“凡遵守全律法的，只在一条上跌倒，他就是犯了众条。原来那说不可奸淫的，也说不可杀人。你就是不奸淫，却杀人，仍是成了犯律法的”。瞎眼之人强调自己某律条成功，而忽略自己在其他律法条款上的失败。

而罪的工价就是死（罗 6: 23），因此，面对作为镜子的律法之定罪性功用，人就会陷入绝望。

【训蒙师傅的转折点：律法的第二种定罪性功用使人认罪之后，就扮演起训蒙师傅的角色而引导人们从绝望之中到基督福音之中去。只有承认有罪且绝望者，才会接受福音，即耶稣基督为我死而复活，赦免我的罪且赐我永生。“这样，律法是我们训蒙的师傅，引我们到基督那里，使我们因信称义。但这因信得救的理既然来到，我们从此就不在师傅的手下了”（加 3:24-25）。故我们不再被律法控制而进入福音了。基督徒里面就诞生“新我”而成为光明之子。只有认罪而皈信基督之后，人才能得救，否则就处于不认罪或认罪后的绝望之中。】

三、第三功用是引导性的“导游”（guide）

马太福音 5: 17-18 说：“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

信主之后，律法不仅没有被废掉，而且仍然在起作用，只是并非定罪性的，好像医院的化验员或 X 光放射科的医生一样一再地说：“你有病（罪），你有病（罪）！”而是如保罗指出的那样，当肢体陷入过犯中，属灵的做法恰恰是“用温柔的心把他挽回过来”（加 6:1），而不是定罪和审判。

导游 (guide): 许多人不认罪，但认罪而信主后的基督徒，就会时刻被圣灵提醒要把律法当作“guide”（导游）来引导他们自由、甘愿和喜乐地去遵循律法（此乃对所有人的律法之第一规范性功用），既非出于害怕下地狱的恐惧（此乃对于不信主之人的律法之第二定罪性功用），也非出于想进天堂的功利。而是作为上帝的器皿去结出圣灵的果子，此乃律法的第三种引导性功用。

责任和恐惧会伴随律法常常袭击基督徒，这本是健康的状态，基督徒会时刻依靠耶稣基督而非自己。基督徒在信主后，一若对律法的谴责和逼迫没有感觉却反而自以为义和自以为平安，那么，其信心就可能是没有行为的死的信心（雅 2: 26）；二若基督徒因律法的谴责和逼迫而不仅陷入恐惧且陷入绝望，那么，其信心就是忘记了耶稣基督替你死而复活的福音而只凭借律法看自己行为的错误。正确的基督徒，应该屡败屡战，哪里有对基督的真信心，那里就一定有好行为；但任何好行为，只要在上帝面前按照律法的标准来查验，就会像污秽的衣服一样，绝对不可能使人称义得救。因为凡是不出于信心的行为都不是真正的好行为（罗马书 14:13-23）；而凡是出于信心的行为，哪怕只有一点点，也一定是神圣完美的好行为。善行不是得救的前提和原因，而是得救的结果和自然体现。千万不要把行为当作得救的根据，也不要僭越上帝去担任审判官而凭藉人的外在行为来宣告某人是真或假基督徒，因人只能看外表，而无法看透内心。

基督徒即使在称义之后，也时刻需要遵行律法，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

警惕：“要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就能抵挡魔鬼的诡计。因我们并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乃是与那些执政的、掌权的、管辖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属灵气的恶魔争战”（弗 6:11-12）。也就是说，信徒时刻需要警醒，竭力保守自己不再被撒旦迷惑，以免重新回到不信以前的样子。“新郎迟延的时候，她们都打盹、睡着了”（太 25:5），这类人就失了等候主再来的心志，不再盼望主再来，所以，才会打盹睡着了。“其余的童女随后也来了，说：‘主啊，主啊，给我们开门！’他却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我不认识你们’”（太 25:11-12）。所以，这样丢弃了起初的信心和盼望的基督徒就会被主离弃。

长进：基督徒虽因信称义，但需在生命里长进。“凡只能吃奶的，都不熟练仁义的道理，因为他是婴孩。惟独长大成人的才能吃干粮，他们的心窍习练得通达，就能分辨好歹了”（来 5:13-14；来 6:1-2）。“为要成全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直等到我们众人在真道上同归于一，认识神的儿子，得以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使我们不再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诡计和欺骗的法术，被一切异教之风摇动，飘来飘去，就随从各样的异端。惟用爱心说诚实话，凡事长进，连于元首基督。全身都靠他联络得合式，百节各按各职，照着各体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体渐渐增长，在爱中建立自己”（弗 4:12-16）。

哪里有真信心，那里就一定有好行为，因为唯有使人生发仁爱的信心才有功效（加 5: 6），信主之后真信徒一定会被圣灵用来结出果子（加 5: 22-23）。

相称：“既然蒙召，行事为人就当与蒙召的恩相称”（弗 5: 1）

四、人生的价值意义

基督徒要改变自己的世界观：

在世界中，人们用“能力”来获得更高阶级的身份（status）：To earn a status by capability.

而在基督里，我们用“上帝儿女的身份”（identity）活出属天的能力：To live out the divine power by the identity of Christian.

总结：1) **规范性（curb）：**律法告诉了上帝的旨意及我们的责任。2) **定罪性（mirror）：**律法指出了我们是罪人的绝望现实，迫使我们谦卑。3) **引导性（guide）：**律法训蒙我们进入福音而依靠耶稣基督并引导我们结出圣灵的果子（加 5: 13, 22-23）。故基督徒的生活就充满活力地在律法和福音之间，每当以律法（即人该如何爱）来看自己的行为时就会绝望，每当以基督的救赎福音（即上帝为我做了什么）来看时就会充满盼望。4) **律法在信仰之前和之后都起作用。**在信仰之前，律法扮演规范性的路界（curb）和定罪性的镜子(mirror)角色；在信仰之后，律法扮演训蒙的师傅 (teacher) 和引导性的导游（guide）角色。我们基督徒的世界观不是靠行律法以挣得被认可的地位 (status)，而是靠着基督徒的身份（identity of Christian）活出属天的力量（divine power）来，无论在贫穷富裕或顺境逆境里都能见证基督的同在之喜乐平安和盼望。

五、讨论分享及代祷（根据时间选择进行，约 20 分钟）

1. 律法的三种功用（curb, mirror, guide）是什么？
2. “罪”的定义是什么？
3. 为什么许多基督徒只“看到他人眼中的刺”，却看不到“自己眼中的梁木”（太 7: 3）？你自己有无这个问题？
4. 神恨恶罪（箴 6: 16-19），甚至提到恨恶罪人（诗篇 11:5-6），但神又不希望罪人沉沦而是希望人人都悔改（彼后 3: 9），我们该如何处理身边的人和事？
5. 我们不要审判他人，因“若有人听见我的话不遵守，我不审判他，我来本不是要审判世界，乃是要拯救世界”（约 12: 47）。但这会否鹿为马，黑白不分呢？其实，审判将会进行，但现在时间还没有到，且我们不能僭越上帝去充当审判官角色。如耶稣基督说：“弃绝我不领受我话的人，有审判他的，就是我所讲的道，在末日要审判他”（约 12: 48）。
6. “用爱心说诚实话”（弗 4: 15-16）与“论断和审判他人”（太 7: 1）的差异是什么？
7. 在我们自己的教会里，要避免审判，而是用爱来互相遮盖，共同长进。“**最要紧的是彼此切实相爱，因为爱能遮掩许多的罪**”（彼前 4: 8）。“恨，能挑启争端；爱，能遮掩一切过错”（箴十 12）。

本次信息见 2024 年 9 月 15 日周日证道视频和录音链接：<https://youtu.be/peacxil2ab4?feature=shared>